湛江市坡头区
龙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（2021-2035年）
公众征求意见草案

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

PREFACE

前言

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明确提出，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。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〔2019〕18 号）精神、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府函〔2019〕353 号）及《湛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 ）编制工作方案》的相关要求，切实做好坡头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，与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有效衔接联动，构建以国土空间规划为核心、权责清晰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体系，龙头镇人民政府按照国家、广东省和湛江市统一要求，组织编制了《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草案）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草案），现将《规划》草案进行公示，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征询意见。

OVERVIEW

概况

口现状人口

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，

2020年坡头区龙头镇常住人口15.69万人。

口规划期限

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年—2035年。

口规划范围

龙头镇：行政辖区全域，包括陆域和海域，其中陆域国土面积为112.54平方公里。

注：

1.南调街道、麻斜街道、坡头镇等3个镇街纳入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考虑，故不在本次规划范围内；

2.规划海域范围以海域勘界成果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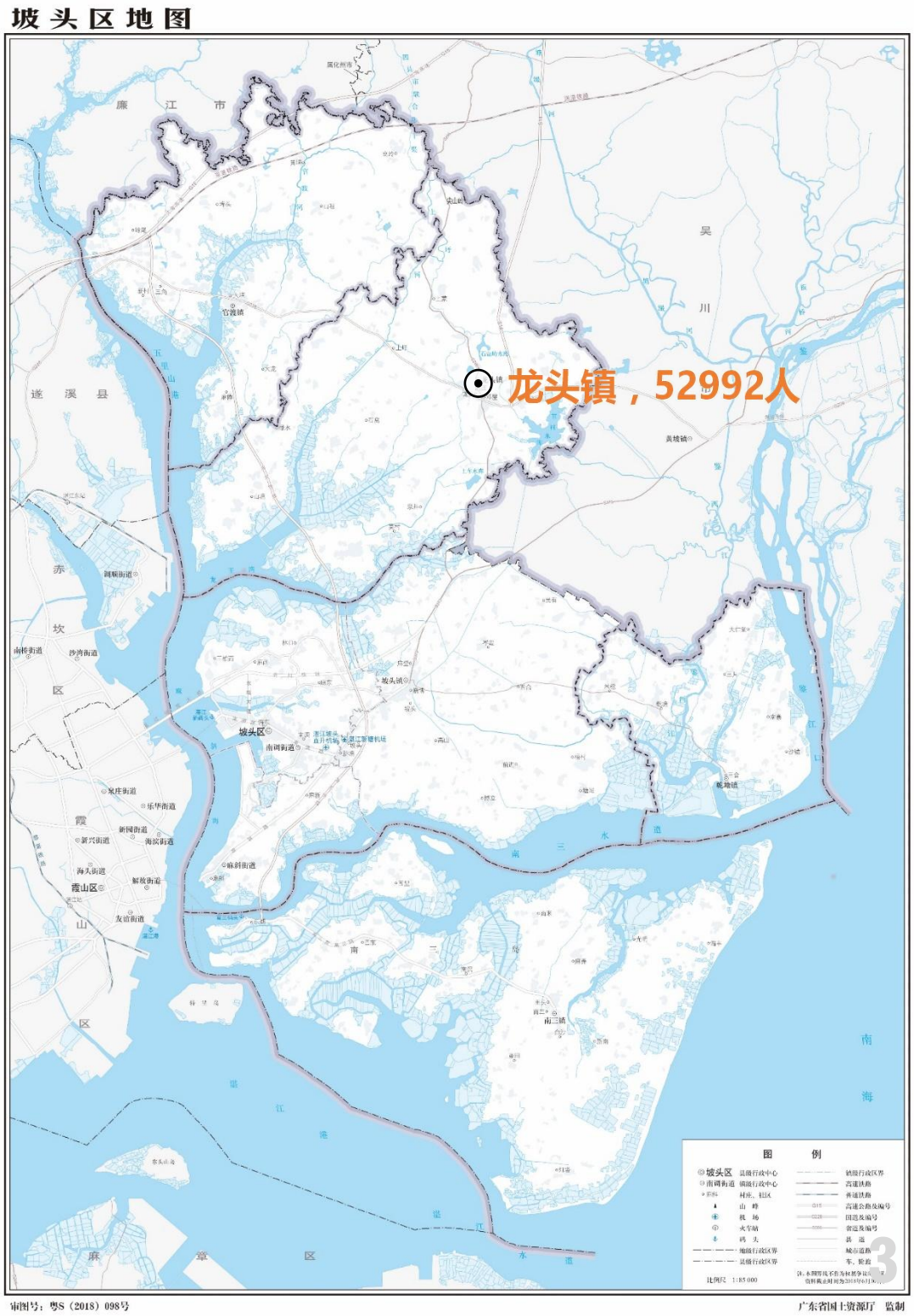

规划定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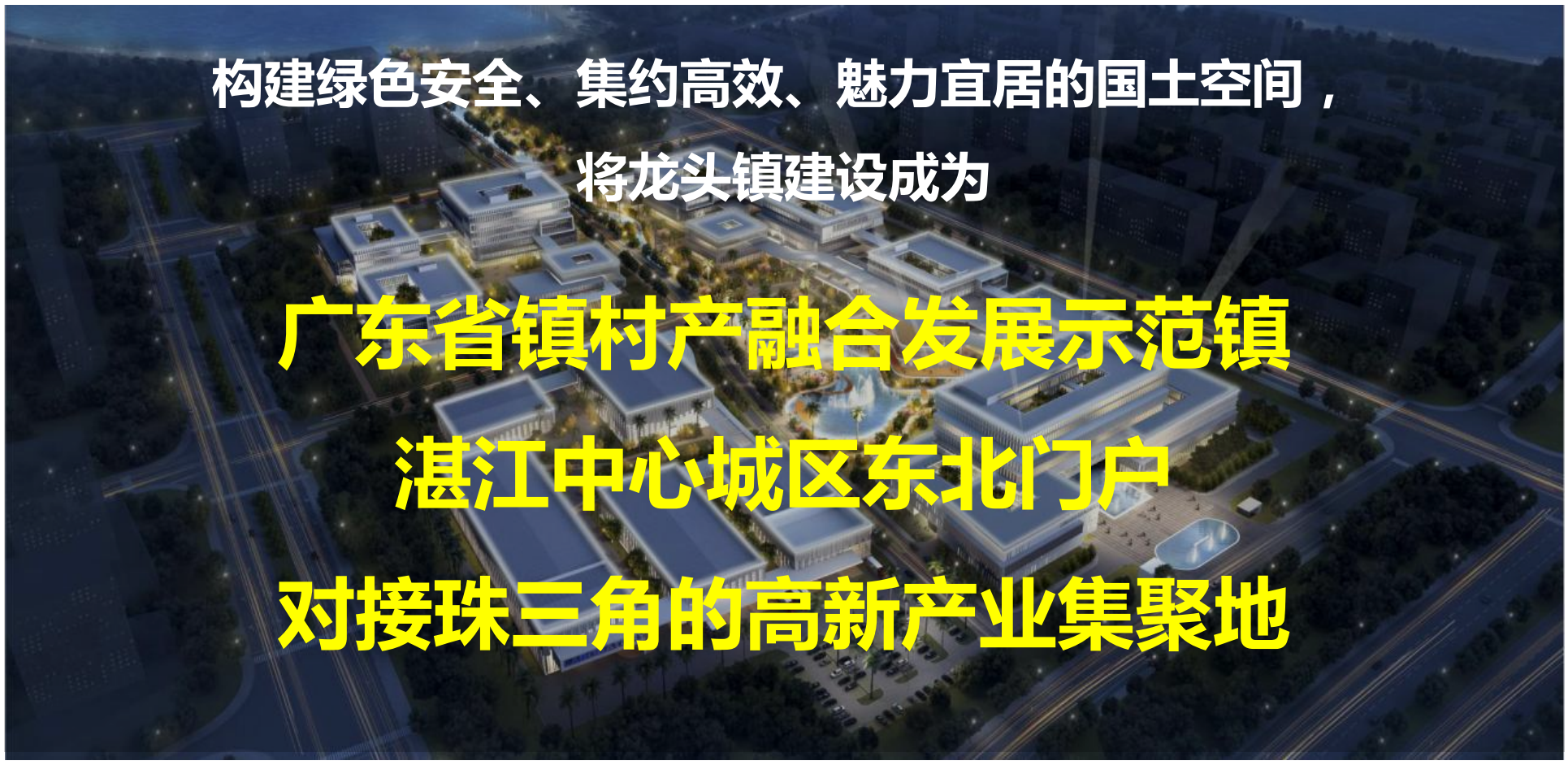

发展目标

近期

2025

镇域空间格局初步形成，生态环境得到极大提升，近期建设项目有序推进落地，镇区建设更加集约高效，特色产业集群和新兴产业培育初见成效。

远期

2035

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建立，优势产业持续发展壮大，综合服务能力显著提升，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，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。

远景

2050

高质量发展的局面基本形成，实现建成环境宜人、产业突出、城乡融合的产城融合发展示范镇

国土空间格局

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

划足划优
永久基本农田

落实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要求，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。

科学划定
生态保护红线

以“双评价”为基础，结合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，优先将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，以及生态极敏感脆弱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。

合理确定
城镇开发边界

一定时期内因城镇发展需要，可以集中进行城镇开发建设，完善城镇功能、提升空间品质的区域边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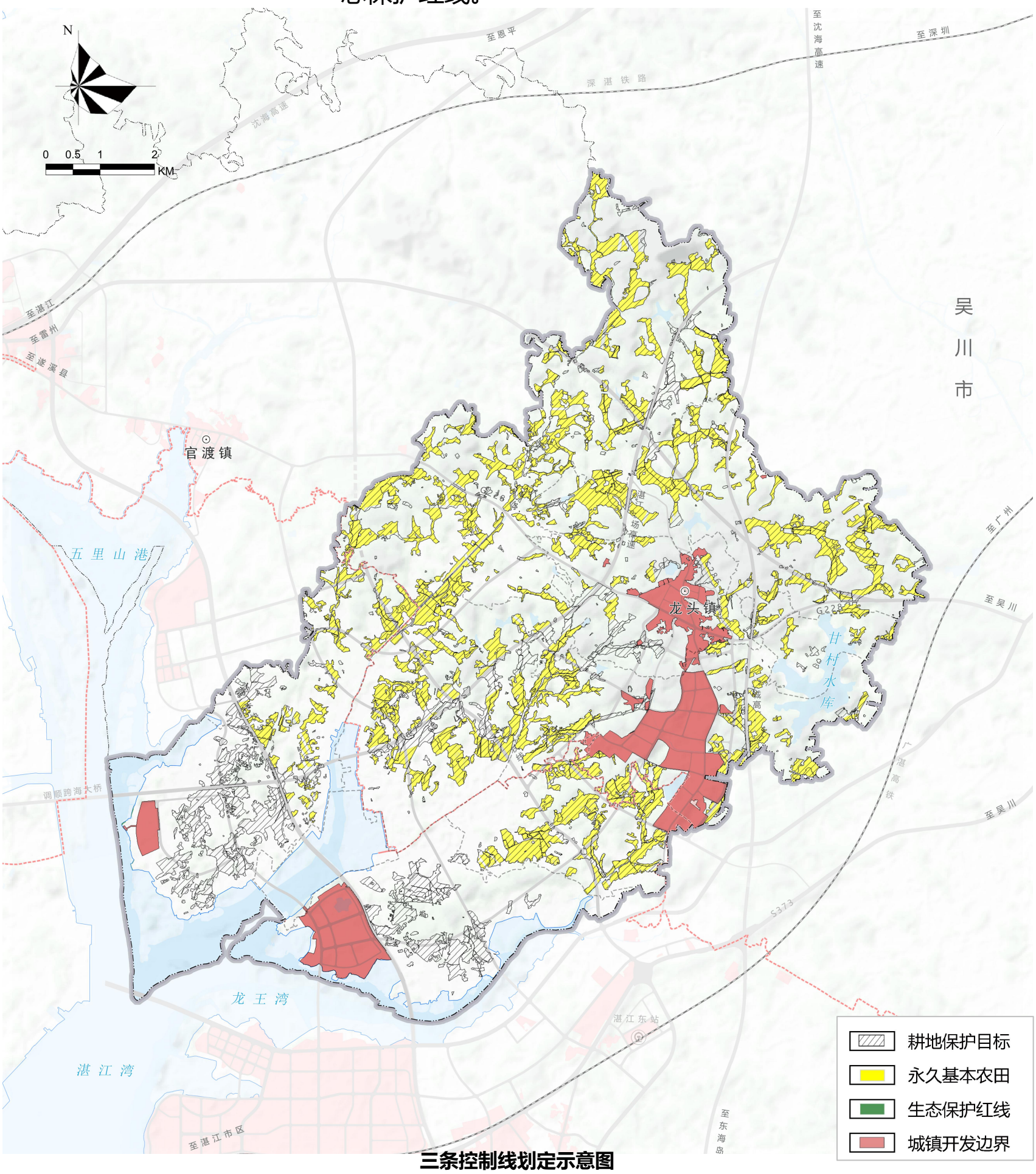

三条控制线划定示意图

国土空间格局

优化用地布局

按照主导功能明确、陆海统筹、城乡统筹、地上地下空间统筹的原则，明确本镇用地发展方向和空间布局，合理安排居住、公共设施、工业、商业、绿地等各类用地的配置比例和布局优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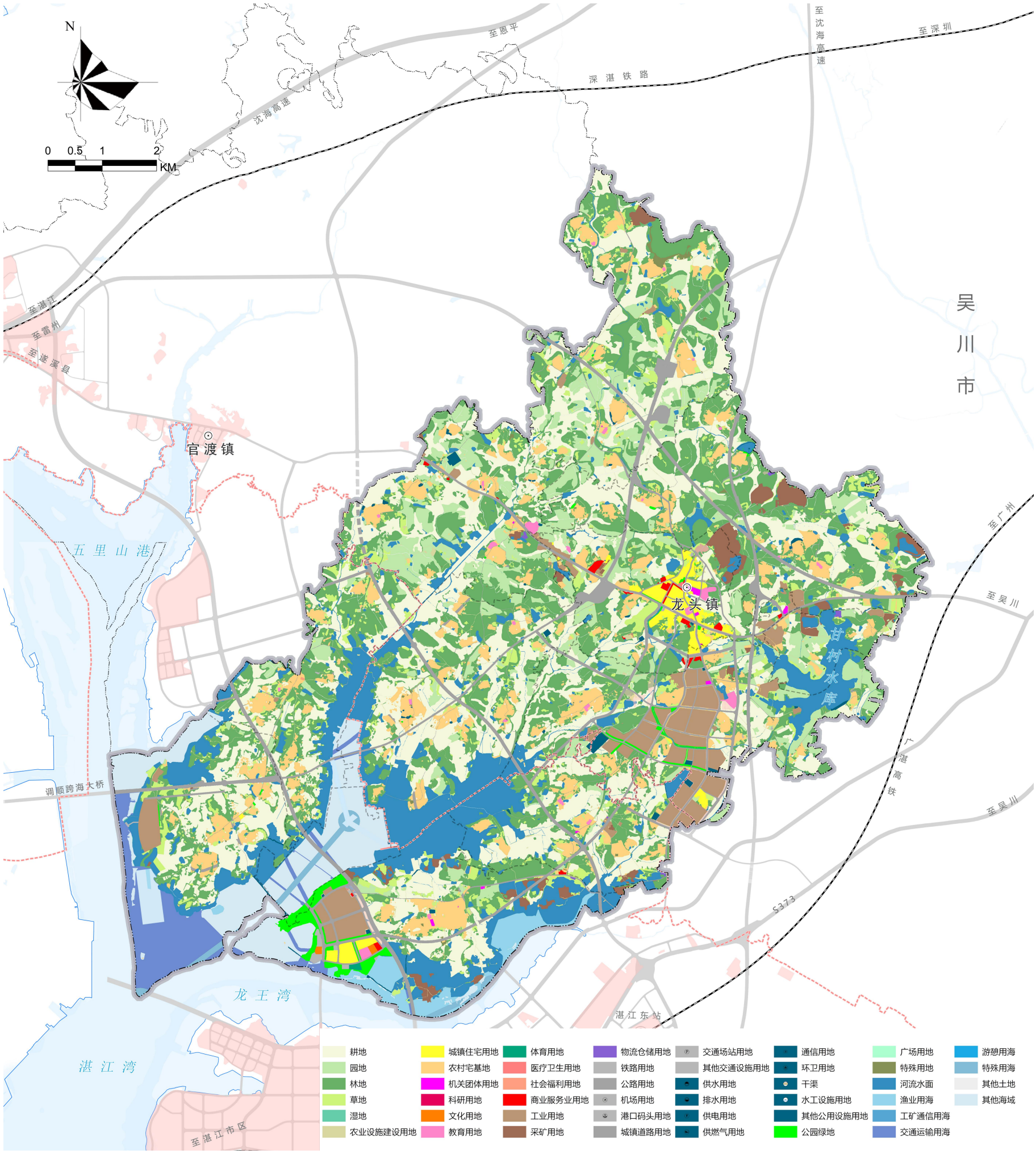

用地布局规划图

城乡统筹发展

构建“1个镇区+2个中心村+8个基层村”的镇村体系

镇区：即龙头镇镇区；

中心村：上蒙村、莫村村；

基层村：邓屋村、路西村、上圩村、绿水村、石窝村、山塘村、移民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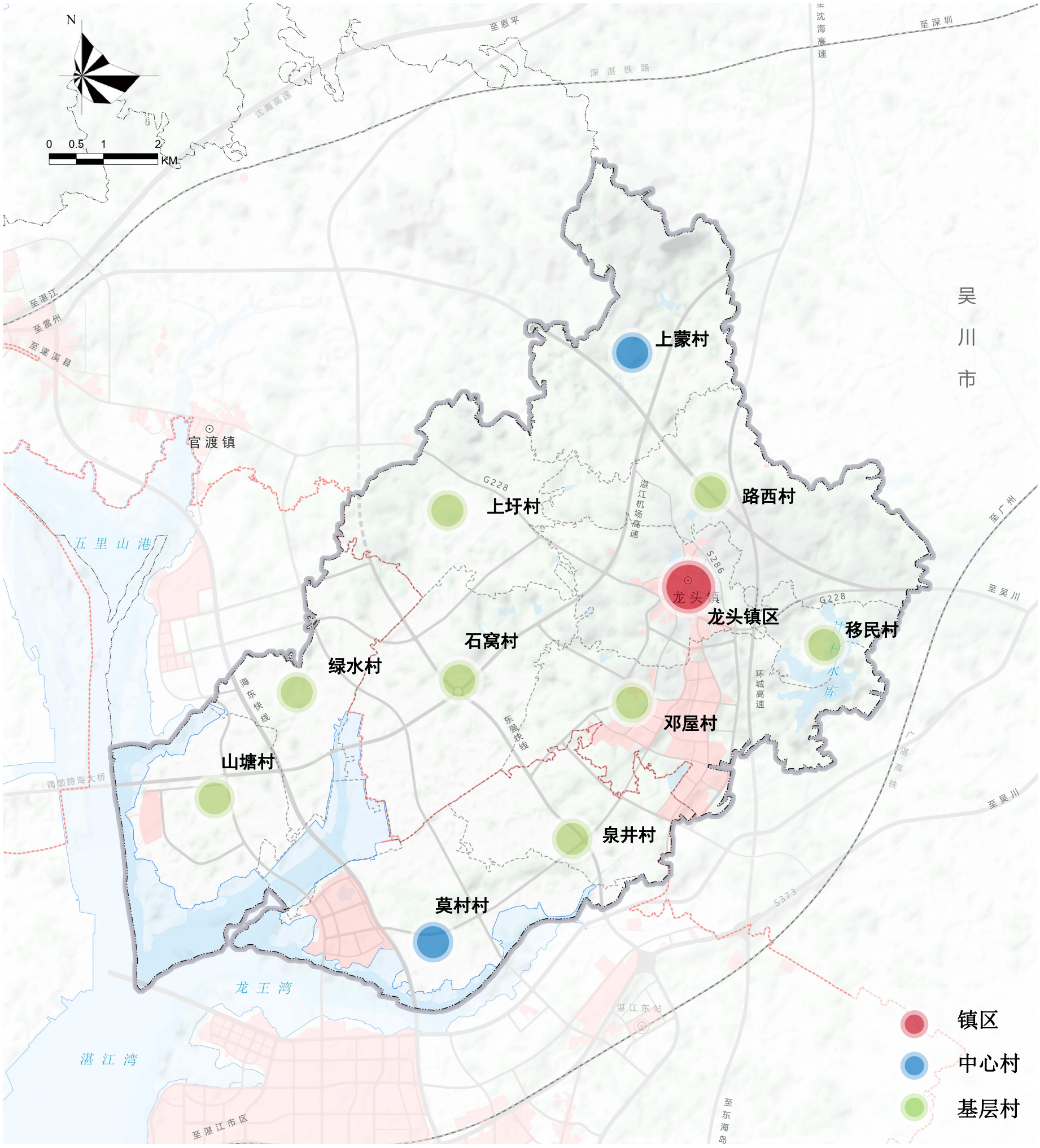

镇村体系规划图

城乡统筹发展

提质优化公服设施、促进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

健全公共服务设施体系：提高城镇公共服务水平，实现高等级公共服务共建共享；社区生活圈完善基本公共服务，促进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、全覆盖。至2035年，教育、卫生、文化、体育、养老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15分钟步行可达率基本实现全覆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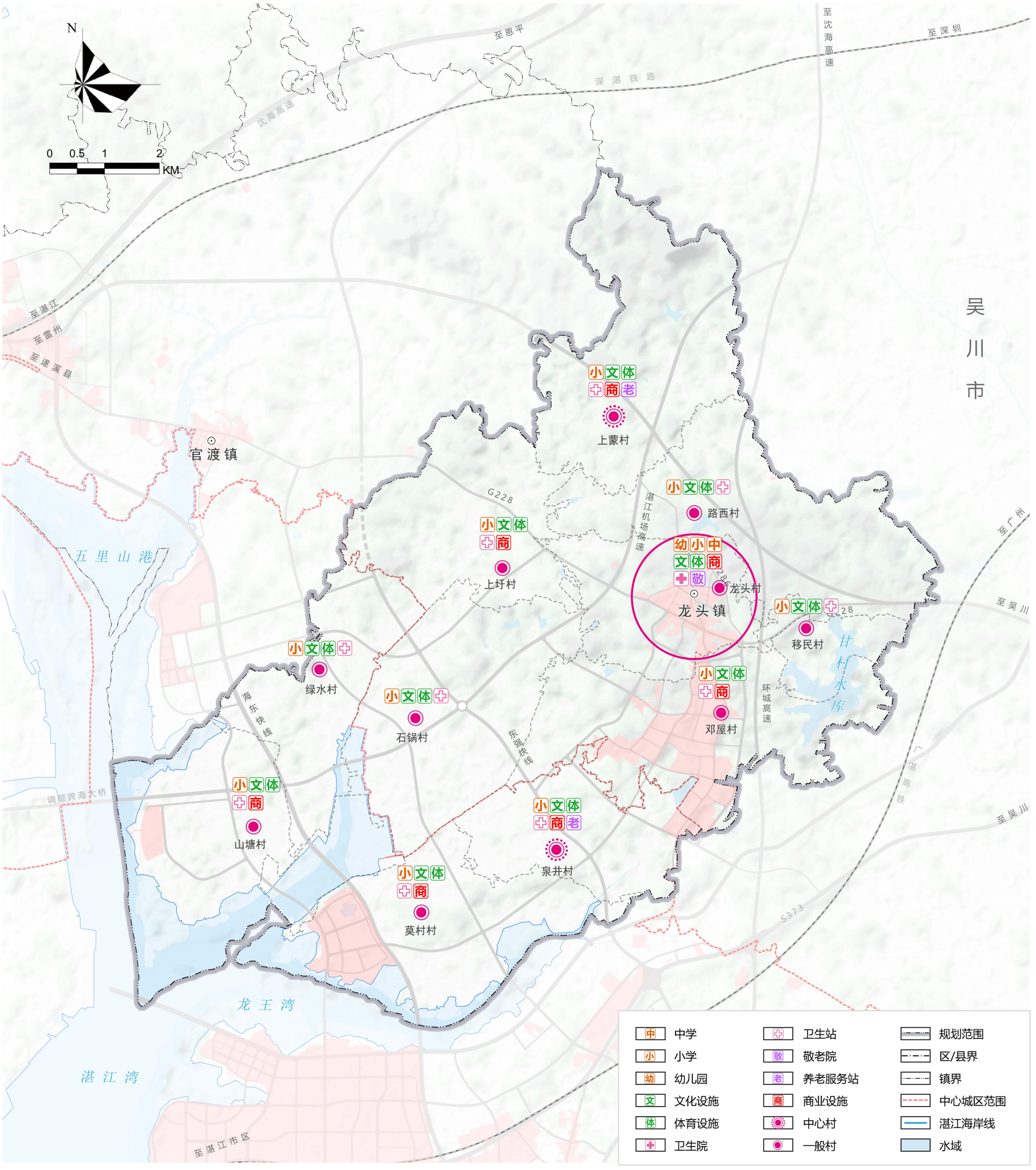

公共服务体系规划图

城乡统筹发展

分类引导村庄建设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

按照集聚提升、特色保护、城郊融合的思路，对现行村庄进行指引，差异化引导乡村建设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

乡村建设分类引导图

要素支撑体系

构建高效复合的对外交通系统

- 加强镇区与中心城区、产业园区与机场之间骨架道路衔接
- 构建“两高一横两纵”的对外干线公路网络

优化城镇综合交通网络布局

- 规划形成“两快九主”的路网骨架
- 打造高效多级的客运枢纽体系
- 构建绿色通畅的慢行系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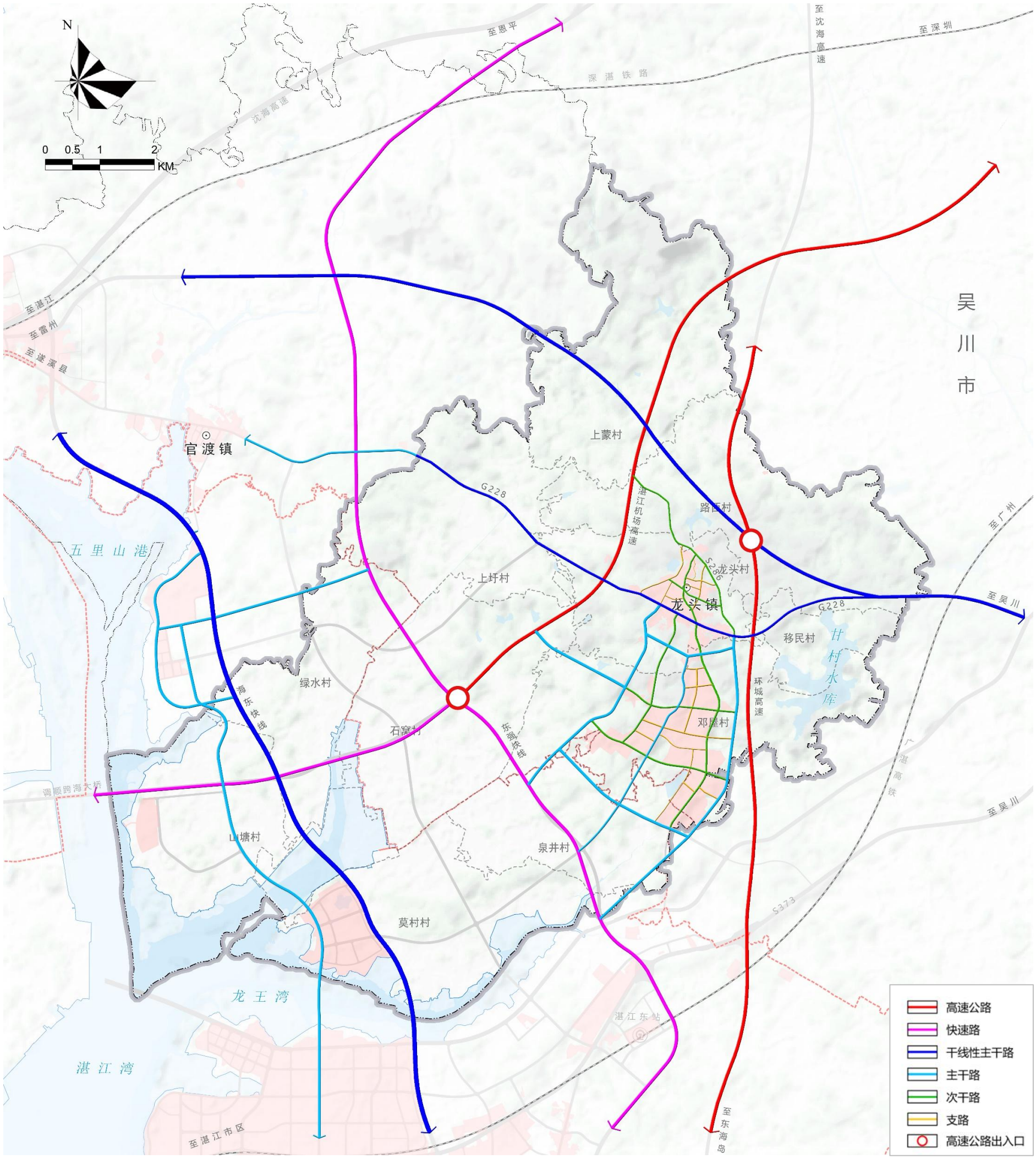

综合交通规划图

韧性安全与综合防灾

供水保障	供水保障能力、提高供水安全性和可靠性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供水厂1处、中水厂共2处。
合理排水	完善排水设施空间布局、合理布置排涝站点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排水设施共3处。
供电保障	构建安全可靠、绿色高效的区域电网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电力设施共3处。
通信保障	建成畅通高效、互联共享的通信网络体系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通信设施共1处。
燃气保障	打造多源互补的燃气输配系统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燃气设施共2处。
环卫保障	提升环境卫生服务水平，加快环卫设施建设。至2035年，规划设置环卫设施共2处。

要素支撑体系

平灾结合、多灾共用、分区互助、联合保障

防风防洪潮

- 镇域内主要河流干流防洪按 100 年一遇设防
- 镇域内建设项目排涝标准按 10 年一遇暴雨，24 小时排干标准进行规划设计
- 沿海防潮标准按 100 年一遇设防

消防安全

- 预防为主，防消结合
- 消防站接到出动指令后5分钟内到达
- 建设完备的消防指挥通讯体系

人防安全

- 长期准备、重点建设、平战结合
- 战时疏散人口为总人口的50%，留城人员人均人防工程2平方米

抗震规划

- 按Ⅶ度进行抗震设防
- 结合广场、公园、绿地、运动场、学校操场和农田空地等开敞空间设置避震疏散场地
- 完善生命线系统工程

应急保障

- 室内外人均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1.5平方米
- 结合公园绿地、广场和学校设置避难场所，服务半径2公里
- 将镇域的主要道路作为疏散通道

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

建设用地整理

●根据规划指标要求结合各村实际情况，开展拆旧复垦等建设用地整治项目；

●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景观重塑等，配套和完善村庄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，提高低效闲置建设用地利用率。

农用地整理

●根据年度任务要求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；

●积极开展垦造水田项目，提升耕地质量；

●有序推进耕地恢复，落实耕地 “进出平衡”。

生态修复

●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，提升甘村水库水质，防治甘村水库水土流失、水污染；

●开展麻俸、山塘村沿岸湿地生态修复；

●推动绿色矿业治理，加强地质灾害防治，积极开展矿山修复；

●推进造林绿化，增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；

实施保障措施

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机制

以控制线、用途管控及指标管控为核心，对所有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；健全问责机制，强化国土卫片执法和督察力度。

制定配套保障政策

发挥规划引领和国土政策的组合拳效应，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研究制定配套政策。将规划思路转化为实际行动，强化规划的落地实施性。

建立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

以市级总规数据库为建设标准形成县级总规数据库，建立可共建共享共用的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信息系统，动态管控国土空间规划全过程。

建立体检评估制度

按照“一年一体检，五年一评估”的工作思路，建立全过程、周期性、常态化的评估体检机制，跟踪监测各项指标执行情况，完善规划动态调整机制。

◘ 公示时间：2024年4月30日- 2024年5月29日，为期30天
◘ 公示方式：
现场公示：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公示栏
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：http://www.ptq.gov.cn/
◘ 公众意见收集途径：
网如对该规划有不同意见，请及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龙头镇人民政府反映（联系人：郑广杰；联系电话：13500939848）。请您在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时，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（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有效反馈期限: 2024年4月30日至2024年5月29日

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，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人民政府联系